

标段编号： 2109-440307-04-01-98767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吉华街道靓花东路垃圾转运站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25日

1、企业基本情况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创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280513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5000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源彪 0755-28680588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15 日	企业总人数	60 人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 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 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 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280513),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源彪 , 身份证号: 440307199812292816),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2、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

附件 3: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 | |
|---|
| <p>1、工程名称：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 1、2、4、5 号厂房、3 号宿舍，合同金额：180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3.11.21；</p> <p>2、工程名称：厂房（地上 5 层、地下 1 层），合同金额：1250.33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3.10.9；</p> <p>3、工程名称：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项目（一期），合同金额：360.8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1.12.8；</p> <p>4、工程名称：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合同金额：178.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2.8.24；</p> <p>5、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合同金额：124.52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3.8.31。</p> <p>（注：若为在建工程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已竣工的填写竣工验收时间）。</p> |
|---|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业绩 1、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 1、2、4、5 号厂房、3 号宿舍

中选通知书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决定，贵司为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 1、2、4、5 号厂房、3 号宿舍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配合管理服务的中选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选合同暂定总价为 180,000,000 元（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万元整）**；按合同约定计价结算。

请贵司按招标文件要求，做好本工程的前期报建相关资料的递交、前期施工准备及尽快派人前来我司洽商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



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
1、2、4、5号厂房、3号宿舍
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施工合同



发包人：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发包人：(全称)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1、2、4、5号厂房、3号宿舍
2. 工程名称：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3. 工程地点：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
4. 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配合服务管理
5. 资金来源：自筹及银行建设贷款
6.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新建4栋单体工业建筑，1栋宿舍建筑，建设用地面积为34914 m²，建筑占地面积是13224.72 m²，地上建筑面积约124,129.28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3974.99 m²，总建筑面积约128,104.27 m²，建筑层数地下1层，地上工业建筑9层，建筑檐口高度45.15米；宿舍13层，建筑檐口高度47.85米，最大单跨跨度10.3米，均为为框架一剪力墙结构。

二. 工程承包范围

7. 承包范围：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基坑支护工程；2、桩基工程；3、土建装饰工程（含外墙漆）；4、（所有）门、铝窗及外面铝板饰面工程；5、栏杆、雨篷工程；6、电气工程（不含电梯）；7、高低压变配电工程；8、发电机工程；9、给排水工程；10、消防工程；11、通风防排烟工程；12、抗震支架工程；13、室外工程（给排水、道路、园建及绿化工程）。合同承包范围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及交楼标准（详见附件五），并满足设计文件及各规范的要求。

1.1 自行施工部分

A. 土建部分

- a. 基坑支护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并按深化设计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完成为保护地下主体结构施工和基坑周边环境的安全，采用的临时性支挡、加固、保护工程及措施、报批报建及通过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的检测验收等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和所须完成的所有工作；
- b. 土石方部分：土方包含场地平整、基坑支护工程内土方大开挖及基础土方开挖、施工降排水排污、土方回填（室外回填至施工总平面图设计注标高）、土方回填检测、余土外运及消纳等，详按图纸及规范要求施工；

c. 桩基础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引孔、打（压）预制混凝土管桩（含试验桩）、钢桩尖制作安装、送桩、接桩、管桩桩底桩芯填混凝土、截（砍）桩头及外运、桩顶插筋及混凝土灌注、配合桩基检测、报批报建及通过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的检测验收等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和所须完成的所有工作。按图纸设计要求完成；

d. 主体工程：包括地上部分及地下部分，具体如下：

e. 地上部分：包括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砌筑及抹灰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含公共卫生间防水），外墙饰面，交楼标准（附件五）中涉及的总包装修（包含走火楼梯间、设备用房），二次装修区域内墙面的水泥砂浆批荡、面漆/饰面砖等；室外台阶、无障碍通道、散水；所有门窗等，详见交楼标准（附件五）。

地下部分：桩头防水，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地下室防水，地下室砌筑工程，地下室装修（含电梯前室装修）、设备基础等，详见交楼标准（附件五）。

f. 室外（给排水）管网、道路、停车位及绿化工程，详见交楼标准（附件五）。

B. 安装部分

a. 消防工程（含防火门制安）；

b. 通风防排烟工程；

c. 电气工程（含防雷设施及检测验收）

d. 给排水工程；

e.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f. 室外工程；

g. 发电机工程；

h. 抗震支架工程；

i. （所有）门、铝窗及外面铝板饰面工程；

j. 栏杆、雨篷工程；

k. 为完成所有实体工程所需措施及其他项目：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包括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施工期间）、工地视频监控系统的申报及安装使用、施工降排水及排污（包手续办理）、脚手架、砖胎模、模板及其支撑、垂直及场内运输、成品保护、混凝土泵送增加、施工场地及所有施工道路铺筑道路硬化（含打桩及验桩设备进出场道路的扩宽与加固）、现场围挡、（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材料检验试验、施工场地内所有的抽、排水，含洗车槽配高压枪、过滤池后排到市政管道等所发生的费用。

1.2 下列工程为直接发包工程，以后由发包人经招标确定分包人后，由发包人与分包人直接签订合同。总承包单位提供管理配合服务（不另收取总承包管理配合费用），并与相关专业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智能化工程（含综合布线系统、自动计费系统、视频安防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等）；

- B. 交通标识工程；
- C. 白蚁防治工程；
- D. 楼层指示牌、门牌及小区标识系统；
- E. 有线电视工程；
- F. 电话及宽带网络工程；

1.3 下列检测工程，由发包人与相关检测单位签订检测合同，由总承包单位提供管理配合服务(不另收取总承包管理配合费用)，进行统一管理，检测费用由发包人自行承担，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工程监理服务；
- B. 建筑主体结构沉降观测(观测点负责预留预埋)；
- C. 桩基检测；
- D. 室内环境检测；
- E. 土壤氡气检测；
- F. 环境评价服务。

1.4 其它监测、检测及管理配合工作，相关费用已在合同总价中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取。

- A. 负责做好专业分包合同中的所有资料的归档工作，包含本项目资料的签名、盖章等；
- B. 基坑检测；
- C. 基坑监测；
- D. 回填土方的检测；
- E. 防雷验收、出证费用，防雷检测、评估费用：包通过市防雷设施检测所的检测、评估、验收，并取得防雷设施检测合格证；
- F. 完成环保、节能检测和结构实体检测；
- G. 材料自检费、见证取样检测费及第三方监测检测费；
- H. 办理消防工程的报建、设施检测、验收、出证等相关手续及费用；
- I. 竣工验收要求须做的外门、窗的一切检测及验收手续；
- J. 竣工验收要求须做的一切防水防漏检测及手续；
- K. 竣工验收要求须做的所有系统的试验运行；
- L. 基坑单位、基础桩施工单位退场前相关管理配合工作；
- M. 其它与本项目相关的需总承包单位配合工作(不限于销售、广告等关系到本项目的应配合签名、盖章、保证本项目的报批、报建、验收、物业交接、等工作)。

1.6 下列工程为直接发包工程，以后由发包人经招标确定分包人后，由发包人与分包人直接签订合同。总承包单位提供管理配合服务(可另收取总承包管理配合费用，按专业分包工程造价收取 1.5% 配合费)，并与相关专业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电梯工程;
- B. 人防设施设备安装工程 (非土建)。

2. 《总承包单位施工交楼标准》详见附件五

三. 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合同工期 420 日历天 (包所有验收通过); 其中要求 360 日历天内必须竣工完成, 420 日历天内必须通过竣工验收, 并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报告》、《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以及《规划验收合格证明》等资料;

(1) 拟从 2021 年 11 月 8 日开始施工, 至 2023 年 1 月 2 日竣工并验收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即施工合同经双方签订之日起计算)。

(2) 中标通知书签发 45 天内, 承包人需办理好施工许可证, 因承包人逾期违约的, 每延误一天罚款 2 万元; ② 中标通知书签发 60 天内, 因承包人需进行桩基础施工, 承包人逾期违约的, 每延误一天罚款 2 万元。③ 因非承包人的原因导致延期的, 可顺延。

四. 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并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中试育成基地总承包单位交楼标准 (详见附件五)。验收标准有冲突时, 以中试育成基地总承包单位交楼标准为准。
2. 工程质量经验收评定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除返工外, 承包人需向发包人赔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总合同价的 5%。
3. 发生一般安全事故的, 每次承担 人民币壹拾万元 的违约赔偿, 发生较大或以上安全事故的, 每次承担 人民币伍拾万元 的违约赔偿。

五. 安全、文明生产目标

承包人应遵从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建设部第 15 号令)。

六. 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造价: ¥180,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亿捌仟万元整 (含税)

1. 合同价款说明:

该合同价款为暂定总价, 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依据;
各单位工程按以下计价原则进行结算, 深化图纸后发包人设计变更增减工作量除外:

序号	单位工程	结算/计价原则
1	土石方大开挖工程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2	基坑支护工程	按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3	桩基础工程	措施费/其他费用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桩长固定单价包干 数量按实际竣工结算

成、
书》

时间

罚
误

评定
以中

金。

事故

序号	单位工程	结算/计价原则
4	地下室主体工程（含装修）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5	地上主体工程（含装修及外墙涂料工程）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6	水电工程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如有成品水箱（含基础）及抗震支架须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7	消防工程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如有成品水箱（含基础）及抗震支架须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8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所有配电房内全部施工范围)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除属供电局施工的业扩部分)
9	供水工程 (水泵房内全部施工范围)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10	发电机工程 (房电机房全部施工范围)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11	消防工程（含防火门工程）	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12	(所有)门、铝窗及外面铝板饰面及栏杆工程	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13	雨篷工程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14	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15	室外园建工程	自行深化图纸，且按深化后图纸固定总价包干

其中，**桩基础工程**以分部分项项目固定单价包干，工程量按竣工实际工程量计量结算；措施费及其他项目费用按固定总价包干，不以任何原因引起的变更、新增的工作及工程量变化而调整，结算不调整。则分部分项工程量计算规则如下：

①（预制桩）实桩：

基坑范围内的桩：按（基坑开挖前）土面以下记录送桩及有效桩长，以现场签认工程量为准（经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代表确认并盖章为有效），凸出地面桩长不另行计算；

② 其余桩：按承台底标+100mm 以下计算实际桩长，按场地平整后土面标高至承台底标+100mm 计算送桩；

③ 其他工程量均按现场签认工程量计算（经总监及发包人代表确认并盖章为有效）。

④ 桩基础工程按以上原则进行竣工结算，若该单位工程按实结算审核金额 < 该单位工程合同预算清单价，则桩基础工程按该合同预算清单价结算。

2. 合同价款结算及设计变更增减计价方式：详见合同条款第 62 条。

3. 本合同履行期间，施工涉及到的材料均不进行价格调差。

4. 工程竣工最终结算价（含税）=各单位工程的合同约定计价原则结算价 +按合同约定调差 +签证或变更产生增减部分结算价 -违约金

七.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八.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 承包人承诺

①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并就分包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保修及管理事宜与分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②承包人如非项目所在地公司的承诺在项目所在地成立分公司（须在当地备案），并在当地税局开具建筑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缴纳相应建筑增值税费。

③承包人承诺负责办理本项目的一起开工报建、竣工后各项验收手续，严禁边报建边施工，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已在合同总价中综合考虑。

④承包人承诺缴交开工保证金¥300万元（于2021年11月8日前转账至发包人指定账户，发包人收到后开具收据），发包人分两次返还，于本工程桩基础完成施工并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50%，于本工程施工完成至±0.00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至100%。

十.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 合同生效

11.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8日

11.2 本合同订立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惠州市

11.3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满足开工条件。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
责任方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
发包人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承包人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
担方式：____使用方承担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否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袁志威_____

职 务：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137 1332 0192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东莞市南城鸿福路 200 号海德广场 1701B 号室。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项目负责人。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前 15 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工作场地等工作; 完成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接驳, 在工地红线范围内提供 1 个接驳点; 确保满足施工条件。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按当地城建档案馆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1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后 30 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及电子文档。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付世波;

身份证号: 51302319870709375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1820190259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8）0000017；

联系电话 15989886068 _____；

电子信箱：1148562700@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 92 号 508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26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参
与
当
地
工
，
7
个
合
同

发 包 人：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袁志斌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 包 人：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陈源研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办新村
村深翻大片(土名)、虾朗村上溪堂(土名)梅花
村水吉口(土名)地段

营业执照信用代码证：91441900MA4WHA863N

电 话：0769-22800993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虎门支行

银行帐号：5402 0154 7000 0018 0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
坳二新村 92 号 508

营业执照信用代码证：914403005642280513

电 话：0755-286805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49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1、2、4、5号厂房、3号宿舍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万业公司的中试育成基地厂房项目1、2、4、5号厂房、3号宿舍				
工程地点	博罗县罗阳街道新村村深翻大片（土名）、 虾朗村上溪堂（土名）、梅花村水吉口（土名）地段	建筑面积	128104.27m ²	工程造价	18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3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112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1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1227		
建设单位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惠州市勤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志威
副组长	张炳贤
组员	何辉祥、梁嘉樑、付世波、宋勇祥、黄文华、黄志勇、李海波、陈佩标、邱棉生、林金松、陈南兴、郭楚涛、宁开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炳贤	何辉祥、梁嘉樑、付世波、陈佩标、宁开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勇祥	邱棉生、李海波
工程质控资料	黄文华	林金松、陈南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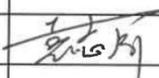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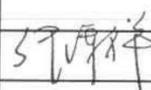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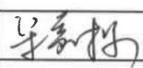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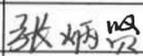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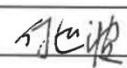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3</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4</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志威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3					
4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梁嘉樑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					
9					
10					
11	张炳贤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13					
14					
15	付世波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袁志威同志为组长，组成一组竣工验收组，听取各责任相关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对本工程进行实地查看和组织自检验收。

- 一、该工程的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 二、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 三、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均按图纸设计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检测报告全部合格，所有隐蔽工程均有签证认可，监理工程师现场旁站检查施工过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可靠；装饰装修、节能、屋面工程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偏差在规范允许内，使用功能和观感抽查均符合验收要求；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归档、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使用，评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证书编号: 4405489-11700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广东万业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日	设计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1日	勘察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	---	--	---



中标通知书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所递交的 厂房（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2503362.10 元

项目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汪宗仁

工期：304 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的三十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编码：_____

合同编码：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工程名称：厂房（地上5层、地下1层）

工程地点：博罗县龙溪街道夏寮村第二组烂路（土名）

发 包 人：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厂房（地上5层、地下1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
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厂房（地上5层、地下1层）。

2.工程地点：博罗县龙溪街道夏寮村第二组烂路（土名）。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10-441322-04-01-393987。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新建一栋厂房地地上5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
为6717.22平方米，如有超出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变更项目外施工以现
场签证据实结算。。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由深圳润建安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施工总承包，包括地基与基础
工程、主体结构、门窗、屋面、水电安装，不包含高低压配电工程。
合同承包范围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及验收标准（详见附件五），
并满足设计文件及各规范的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2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万零叁仟叁佰陆拾贰元壹角整
(¥12503362.10)；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伍仟壹佰陆拾捌元壹角壹分
(¥625168.11)；

(2) 定额人工工资总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零玖佰肆拾壹元叁角玖分
(¥3500941.39)；

2.合同价格形式：暂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汪宗仁（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

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博罗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博罗县信源实业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深圳润华建安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227911
81492W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280
513

地 址：博罗县龙溪镇龙桥大
道 1238 号汇金广场 4 栋商业楼
4 层 01 商场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
安社区坳二新村 92 号 508

邮政编码：516100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余湘华

法定代表人：陈源彪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790756739

电 话：0755-28680588

传 真：/

传 真：0755-2868058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1148562700@qq.com

开户银行：广东博罗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80020000003718112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49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_____ 厂房 _____

验收日期： _____ 2023 年 10 月 9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夏寮村第二组烂路(土名)	建筑面积	6717.22M ²	工程造价	1250.3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21201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9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2201号		
建设单位	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东宏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惠州市勤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伟航
副组长	董志强
组员	汪宗仁、陈家圳、劳强、张东青、周祥辉、王杰夫、李霞辉、郑银湖、张红中、余红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董志强	汪宗仁、劳强、周祥辉、李霞辉、余红安、张红中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王杰夫	陈家圳、张东青、李霞辉、郑银湖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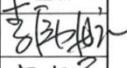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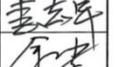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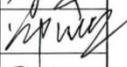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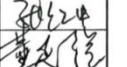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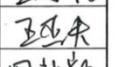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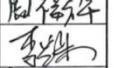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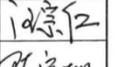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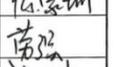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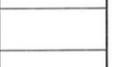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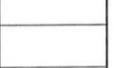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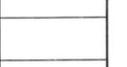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伟航	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李志军	博罗县信源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员		
3	余红安	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郑银湖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5	张红中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结构设计		
6	董志强	广东宏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7	王杰夫	广东宏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8	周祥辉	广东宏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9	李霞辉	广东宏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10	汪宗仁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陈家圳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	劳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13	张东青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2023年10月9日以建设单位李伟航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听取各责任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并对该工程进行实地察看，形成如下结论：

- 1、该工程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 2、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档案资料有效、齐全；
- 3、该工程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的规定，质量控制资料及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地基基础与主体安全可靠，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余红安
注册号: 440531520005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郑银湖
注册号: 4407532-00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4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	--	---	---	---

GD-E1-914/6

业绩 3、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项目（一期）

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YCFS（2019）第 012 号

深圳创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阳春市司法局的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于 2020 年 01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开标，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了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项目承包合同，并按基建程序办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施工许可等有关手续。

建设规模	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业务用房室内外的装饰工程、室外排水工程、值班室及围墙工程、室外照明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专变安装工程等配套工程。建设资金及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569 万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
中标价（元）	3608410.63	中标下浮率（%）	13.23%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所列明的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	采用单价合同承包方式。		
承诺质量标准	达国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周志勋（二级注册建造师）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4 月 10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4 月 10 日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20 年 4 月 16 日			

注：本通知一式六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标管理部门、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正本

工程编号: YCFS (2019) 第 012 号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一期)

工程地点: 阳春市春城街道育德路大华岭公园入口

发包人: 阳春市司法局

承包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阳春市司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阳春市春城街道育德路大华岭公园入口

工程内容：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图纸列明的全部内容；本工程不分标段。

工程规模：业务用房室内外的装饰工程、室外排水工程、值班室及围墙工程、室外照明工程、给水管道工程、专变安装工程等配套工程。建设资金及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569 万元，建设资金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不足部分由本级财政统筹解决，已落实。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阳春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春发改投资[2018]217 号文核准和招标管理部门备案。

资金来源：建设资金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不足部分由本级财政统筹解决，已落实。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图纸列明的全部内容；本工程不分标段。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

拟从 2020 年 6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验收达到国家合格或优良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承包价（大写）：叁佰陆拾万零捌仟肆佰壹拾元陆角叁分

(小写)：¥3608410.63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① 招标人设置暂列金额：¥347889.89元；②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85302.93元。暂列金额若发生的计算，不发生的不能计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0年5月13日

订立合同地点：阳春市司法局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92号508

法定代表人：陈海彬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680588

传真：0755-286802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493

邮政编码：518100

电子邮箱：3313392828@qq.com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
建设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阳春市司法局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阳春市春城街道育德路大华岭公园入口	建筑面积	22.83m ²	工程造价	360.84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7812021032402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3.24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阳春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春建质安监【2020】071号		
建设单位	阳春市司法局				
勘察单位	广东顺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弘基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巨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学源
副组长	丁红涛
组员	李伟州、孙明、陈永兴、周志勋、胡明龙、陈泽标、许钊玉、林嘉丽、曾锦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红涛	李伟州、周志勋、陈泽标
设备安装及配套工程	黄学源	孙明、胡明龙、许钊玉、林嘉丽
工程质控资料	陈永兴	曾锦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5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3 项 求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宇源	阳春市司法局	二级主任科员		黄宇源
2	黄启锋	阳春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股股长		黄启锋
3	刘松	阳春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副股长		刘松
4	何叶	广州市基础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何叶
5	丁红涛	广东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助理		丁红涛
6	胡明龙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明龙
7	曾锦辉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曾锦辉
8	李伟州	广东顺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伟州
9	周志勋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志勋
10	陈永兴	广东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永兴
11	zm	广州市基础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zm
12	许钊玉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许钊玉
13	林嘉雨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林嘉雨
14	陈泽林	深圳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陈泽林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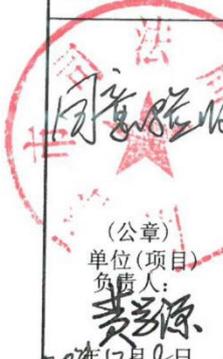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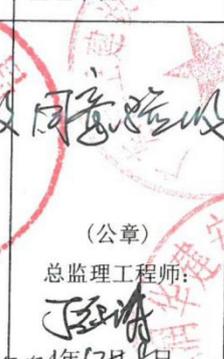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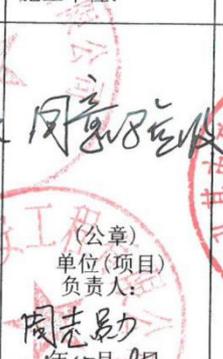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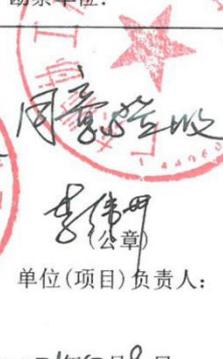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一期）项目经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等单位共同组成行检查验的验收组进行验收，并确定了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结论：

- 1、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 3、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的要求，并按施工合同的约定全部完成，达到竣工标准；
- 4、经审查该工程质保资料、各类检测报告的功能检（试）验资料基本齐全；技术资料归档整理基本符合要求，且已按要求装订成册；
- 5、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
- 6、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源 2021年12月8日	 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丁红涛 2021年12月8日	 同意验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志勇 2021年12月8日	 同意验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12月8日	 同意验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伟明 2021年12月8日

* GD- E1 - 914 / 6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阳春市司法局		评价期限	2020年6月1日至2022年12月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92号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周志勋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阳春市司法局业务用房附属配套工程项目(一期)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阳春市春城街道道德路大华岭公园入口		工程合同价	3608410.63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8月30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4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8日	实际工期	26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3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12月8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12月8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业绩 4、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20048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村第一幼儿园2022年小型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8.503857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家圳



本工程于 2022-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0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06



查验码: 319444156838201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福宁路 50 号

发包方（下面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承包方（下面简称乙方）：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乙方(全称):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本合两只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福宁路 50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地板、墙面、天花、防水、排污排水及水电安装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卫生间改造、墙面粉刷、天棚防水处理及设排污排水及水电安装等改造工程

三、修缮工程方式

3.1 甲方发生需要修缮的工程,向乙方发出通知并提出要求,乙方向甲方出具《工程报价单》以及施工方案或施工图纸,甲方认可后,乙方开始施工。

3.2 工程承包,采取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方式;

3.3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乙方应当按《工程报价单》、施工图纸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3.4 任何工程变更均应得到甲方的批准并由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变更令之后方可生效。任何违反上述规定的工程变更,乙方不得在工程施工中实施。

3.5 如工程项目路删减了本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乙方发生的费用或(和)预期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甲方无须给予乙方补偿。

四、工程价款

4.1 本项目合同（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捌元伍角柒分 小写¥：1785038.57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 4.214465 万元（不含规费及税金）和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0.7266 万元，下浮率为 7.83%。

4.2 每一项维修工程《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并以教育局审计部门审定的工程量和价款作为结算价。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4.3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五、双方指定人员

5.1 甲方指定人员

（一）甲方委派 黄再志 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5.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陈家圳、丘雄伟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负责人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所有权利和义务。甲方提交给乙方代理人的任何要求、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乙方。乙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及决定等，均视为由乙方所做出。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负责人。

项目经理及负责人的联系方式为：15815065358、13922868801

六、施工图纸

6.1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6.2 若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6.3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七、甲方的义务

7.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施工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7.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7.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八、乙方义务

8.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8.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8.3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承担相应责任。

8.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8.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乙方应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在施工期间必须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如在施工期间发生各种安全事故,其所造成的

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8.6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8.7 乙方应按政府有关“净、畅、宁、”的规定办理相关的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和安全文明施工的手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8 乙方应按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并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清除施工及周边余土、垃圾、生产和临时生活设施等，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所需的一切费用。

九、支付方式

1. 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为：竣工验收合格支付到合同价的 85%，待工程审计工作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 95% 的工程审核价款，剩余 5% 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金 1 年内支付。
2. 甲方上述每一期付款均按照事业单位财政审批流程进行支付，因审批问题导致的逾期付款与甲方无关。

十、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10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约 45 天。

十一、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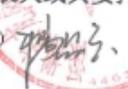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义务进行转包分包，如乙方有转包、分包行为，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次。
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或逾期竣工，乙方每逾期竣工一天，按照合同约定总价款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3.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违约责任：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违约责任：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整改，并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如乙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委派其它单位进行返工、整改，其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承担此损失并不免除延期违约等其它合同条件的相应责任。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幼儿园内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合同有效期：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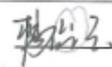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6 份（含附件《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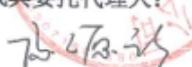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280513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
坳二新村 92 号 5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8680588

传真：0755-28680588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 00010 0000 0149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2022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2.8.2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2022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福宁路50号		建筑面积		合同价 1785038.57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7.10	验收日期	2022.8.24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桦林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浩
副组长	张海洋
组员	黄再亮 罗仕娟 张琳琳 柯勃亮 李松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1项 经核定符合要11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10项 实体抽查符合10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8项 经核定符合要8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2项 实体抽查符合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给水、排 水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7项 经核定符合要7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6项 实体抽查符合6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8项 经核定符合要8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2项 实体抽查符合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__项 实体抽查符合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评定本工程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p>
---	---	--	---	---

龙岗区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2年07月10日至2022年08月24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92号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陈家圳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福宁路 50 号		工程合同价	1785038.57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93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9月8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名或拒签说明: 2022年9月8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业绩 5、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30116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2023年小型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4.524733万元

中标工期: 3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贵彬



本工程于 2023-07-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02

查验码: 985815248922319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附件 1: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年8月5日至2023年8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 92 号 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陈贵彬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辉路与塘新路交叉口		工程合同价	124.52473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8月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	26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8月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实际工期	2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9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良好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年8月3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8月3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3年8月31日					
备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
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辉路与塘新路交叉口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辉路与塘新路交叉口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_____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 集体资本 ____%; 民营资本 ____%; 外商投资 ____%; 混合经济 ____%; 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预算书》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主要建设内容: 楼顶隔热工程及户外打造、园内墙粉刷及装饰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 其他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 楼顶隔热工程及户外打造、园内墙粉刷及装饰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 8月 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 8月 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8月4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小型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245247.33 元		
资金来源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5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名	刘立茹 周召君 林外锦 孙晓峰 陈宇红 于三保 陈贵彬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章日期: 陆文玉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章日期: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三保 签章日期: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贵彬 签章日期: 2023.8.31

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须准确描述工程验收时的实际情况。

3、近3年履约评价（不超过3项）

附件4：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下李朗社康中心预防接种门诊加固及装饰改造工程	良好	2022.09.01	/
2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2023年小型建设工程	良好	2023.8.5	/
3	龙岗村第一幼儿园2022年小型建设工程	良好	2022.7.10	/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1、深圳市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下李朗社康中心预防接种门诊加固及装饰改造工程

附件 1-6-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2年9月至2022年11月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92号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袁建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下李朗社康中心预防接种门诊加固及装饰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下李朗社康中心		工程合同价	59.91837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日	实际工期	6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86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3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11月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2年11月2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2、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 年 8 月 5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 92 号 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陈贵彬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御景中央幼儿园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辉路与塘新路交叉口		工程合同价	124.52473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5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合同工期	26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实际工期	2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9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良好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8 月 3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3 年 8 月 31 日					
备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2 年 07 月 10 日至 2022 年 08 月 24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 92 号 508	
法定代表人	陈源彪	电话	0755-28680588	项目负责人	陈家圳
				电话	0755-28680588
工程名称	龙岗村第一幼儿园 2022 年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福宁路 50 号		工程合同价	1785038.57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93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 年 9 月 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2 年 9 月 8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